

证券代码：300332

证券简称：天壕环境

公告编号：2019-004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1、变更日期：2019年1月1日

2、变更原因

2018年5月、6月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分别发布了《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的通知》（晋发改成本发【2018】305号）和《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天然气管道运输和配气价格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发改商品发【2018】404号），规定天然气管道运输经营企业及城镇燃气企业固定资产-燃气管道折旧年限为30年。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上述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固定资产中的燃气管道重新核定了实际可使用年限，将其可使用年限由20年变更为30年，以便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变更前后的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调整前	调整后
	折旧年限（年）	折旧年限（年）
管网及场站设备-燃气管道	20	30

4、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程序

2019年1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增加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2,088万，增加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约2,088万，最终影响数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假设该会计估计变更在2017年度已经适用，根据公司已经披露的2017年度报告的数据测算，将影响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569万元，对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影响比例为6.31%，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69万元，对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影响比例为0.16%，且不会导致公司的盈亏性质发生变化。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公司本次参照《城镇管道燃气配气定价成本监审办法》、《天然气管道运输和配气价格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变更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更趋合理，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因此，该变更是合理的，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前期已披露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8日